

鄂州市梁子湖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信息化局文件

梁发信发〔2022〕62号

关于梁子岛七星湖生态修复项目可行性 研究报告变更的批复

鄂州市生态环境局梁子湖分局：

你局《关于申请梁子岛七星湖生态修复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变更的函》（梁环函〔2022〕19号）及可行性研究报告文本收悉。为满足《中央生态环境资金项目储备库入库指南（2021）》入库要求，根据专家修改意见，同意对梁子岛七星湖生态修复项目（项目代码：2108-420702-89-05-456422）进行变更。现就批复变更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

项目名称原为“梁子岛七星湖生态修复项目”，在项目建议书阶段已变更为“梁子岛七星湖退垸还湖生态修复工程”。

二、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：

原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为：生态缓冲带工程、水系连通工程、水生态系统修复工程、智慧湖泊监测系统工程。其中：

（1）生态缓冲带工程：湖滨缓冲带修复 65.4 亩，新建生态驳岸 4.14km（面积约 20700m²）、植草沟 2.7km 以及生态排口建设工程；（2）水系连通工程：打通七星湖水系生态排口 1 处；（3）水生态系统修复工程：包括七星湖基底环境改善工程、水生植物构建工程、水生动物群落构建工程、生态系统优化调整工程、生物多样性营造工程、水生态环境改善辅助工程、水动力恢复工程；（4）智慧湖泊监测系统建设：建设七星湖浮标式水质监测系统 1 套。

现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变更为：项目为梁子岛七星湖退垸还湖生态修复工程，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生态缓冲带工程、生态基工程、水生态系统修复工程、智慧湖泊监测系统工程。其中：（1）生态缓冲带工程：湖滨缓冲带修复 65.4 亩，新建生态驳岸 6.24km（面积约 31200m²）、植草沟 3.15km 以及生态排口建设工程；（2）生态基工程：接种微生物生态基，可以提高水体透明度，降低水体叶绿素水平，降低总氮和总磷含量，水体自净能力逐步提高；（3）水生态系统修复工程：包括七星湖及临近梁子湖湾区基底环境改善工程、水生植物构建工程、水生动物群落构建工程、生态系统优化调整工程、生物多样性营造工程、水生态环境改善辅助工程；（4）智慧湖泊监测系统建设：建设七星湖浮标式水质监测系统 1 套。

三、项目总投资

原项目总投资为：项目总投资 3279.72 万元。现变更为：

项目总投资 7807.1 万元。

四、有关要求：

本批复变更外的其它内容均保持不变。

梁子湖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2 年 8 月 24 日



梁子湖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 8 月 24 日印